

附錄七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可供展示文件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本文件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

- (a)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 – 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各重大合約副本；及
- (b)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 – D.其他資料 – 6.專家同意書」所述的同意書。

可供展示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於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包括當日)內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網站www.hipine.com：

- (a) 公司章程；
- (b)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附錄一；
- (c)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出具的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報告，全文載於附錄二；
- (d) 本公司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5月31日止五個月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e) 我們中國法律顧問國楓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若干方面出具之中國法律意見；
- (f) 灼識諮詢報告；
- (g) 中國公司法、中國證券法及《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連同其非正式英文譯本；
- (h)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 – 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大合約；

附錄七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可供展示文件

- (i)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 – D.其他資料 – 6.專家同意書」所述的同意書；及
- (j)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 – C.有關我們董事、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2.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